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管任职资格获监管机构核准的公告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交通银行"或"本行")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 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 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本行今日收到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唐朔交通银行业务总监(公司与 机构业务)任职资格的批复》(金复〔2025〕618号),唐朔先生任本行业务总监 (公司与机构业务)的任职资格获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核准生效。

唐朔先生的简历,详见本行于2025年8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(www. sse. com. cn)发布的《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 议决议公告》(编号:临2025-054)。

特此公告

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